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4月1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金圆控股”)函告,获悉金圆控股将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金圆控股	公司控股股东	8,100,000	2017年4月7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	3.32%	融资
金圆控股	公司控股股东	6,480,000	2017年4月10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	2.66%	融资
金圆控股	公司控股股东	6,000,000	2017年4月6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2.46%	融资
金圆控股	公司控股股东	6,000,000	2017年4月7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	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2.46%	融资
合计		26,580,000				10.90%	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3,825,855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40.96%。金圆控股持有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原名为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,以下简称“开源资产”)91%股权并通过开源资产持有公司股份4,074,048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0.68%。此外,金圆控股通过中信证券交易互换方式持有公司股份4,098,688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0.69%。金圆控股本次质押的股

份数为 26,580,000 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 4.47%）。截至目前，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合计 136,942,5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23.01%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3 日